

# 试析文物保护与利用中问题的优化策略

孙书敏

湖州市文物保护管理所

**摘要：**保护与利用是文物事业的两翼，只有做到合理利用与有效保护的统一，才能实现文物资源的可持续发展。这需要社会各界的共同理解与努力，切实加强保护理念教育，完善制度体系，制定科学规划，投入足够资金，切实改善保护条件，使文物资源得到很好保护与发展，发挥其历史文化价值。

**关键词：**文物保护；保护规划

【DOI】10.12252/j.issn.2096-6288.2023.01.238

引言：文物是国家和民族的宝贵财富，保护文物资源，广泛开展利用与研究，对弘扬民族文化传统，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然而，目前我国在文物保护与利用中还面临理念不足、制度不完善、资金短缺、管理不严等问题，如何在发展与保护之间取得平衡，是文物事业面临的重大课题。

## 一、加强文物保护理念教育，增强社会保护意识

### （一）开展文物保护理念的社会宣传教育

通过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媒体开展文物保护理念和知识的宣传教育，普及全社会的保护意识。可以制作文物保护的宣传片、广告等，在媒体高曝光时段播出，加大宣传力度。

### （二）将文物保护理念融入中小学教育体系

要在学校课程中加强文物保护教育，开设相关课程或将其融入语文、历史等课程。组织中小学生参观博物馆、文物保护基地等，现场感受文物价值，增强保护意识。

### （三）组织开展文物保护志愿者活动，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保护

发起和组织文物保护志愿者活动，广泛吸引社会公众参与到保护行动中来。可以开展文物保护宣传、文物普查、环境整治、防灾减灾等志愿者活动。要给予志愿者一定的保护培训，发放志愿者证书，以鼓励更多人参与其中。

加强文物保护理念教育，要采取多种方式开展社会宣传，将其融入教育体系，组织志愿者活动等，不同社会各阶层广泛参与，形成保护文物的社会氛围。只有全社会广泛认知文物价值，理解保护重要性，参与保护行动，文物资源才能得到真正的保障与发展。要建立社会共治的理念，广泛动员社会资源，为文物保护事业提供人力、物力支持，这是加强理念教育的目的所在。

## 二、完善文物保护与管理制度，切实加强监督管理

### （一）建立文物保护责任和制度，明确各级政府与部门职责

要建立健全文物保护责任制，明确中央与地方政府

以及相关部门的保护职责。要制定具体的保护管理制度，如文物登记制度、监测预警制度、资金使用制度等，明确保护流程和要求。

### （二）制定文物保护与管理的法律法规，强化文物保护的法治性

要及时修订和完善相关的法律法规，如《文物保护法》《博物馆法》等，赋予相关法规足够的权威性。要加大对文物违法行为的监管与惩处力度，强化文物保护的法治作用。

### （三）加强文物保护制度与规划的执行监督，严肃查处破坏行为

各级政府要加强对文物保护制度与规划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对执行不力或破坏文物的行为要严肃查处。要定期对文物保护情况进行监测与评估，并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要发挥舆论监督作用，接受社会各界对文物保护工作的监督。

完善制度与加强监管是加强文物保护管理的基础。要建立健全的责任制度与管理制度，强化法治意识，严格执法惩治。各级政府要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定期开展检查与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并整改。舆论监督也可以起到重要作用，通过社会监督促进各方工作落实。只有完善了体系，严密了制度，强化了监管，文物保护工作才能有章可循，行之有效。制度的生命力在于执行，各地要切实加强制度执行力，这也是提高管理水平的必由之路。

## 三、科学制定保护规划，控制文物开发利用度

### （一）对文物资源进行全面普查，建立文物数据库，为保护规划提供基础

成立文物普查领导小组，明确普查目的、内容与步骤。要制定详细的普查计划，对全省（市）范围内的文物资源进行全面调查。

组织文物普查工作队，聘请相关专业人员参与。要聘请历史学家、考古学家、建筑学者等专业人才，对文物资源进行调查与评估。

开展文物实地普查与检测。要深入各地对历史遗

迹、古建筑、遗址、石刻等进行实地考察，并对文物现状与特点进行详细记录。

收集文物相关历史资料与档案。要广泛收集各种历史文献、古代地图、记载等资料，收集整理文物的由来及演变过程，以补充普查信息。

建立文物数据库与地理信息系统。要将普查结果录入数据库，登记文物名称、数量、年代、性质、级别、所在位置等信息。要建立文物地理信息系统，精确记录文物的空间分布状况。

要定期更新文物数据库信息。各地要定期组织专业人员对文物资源进行复检，更新文物信息与现状，保证数据库信息的实时性与准确性。

根据普查结果制定科学的文物保护规划。要在普查结果的基础上，结合文物特征与分布，制定分类保护规划与措施。规划要指定不同文物的保护级别、范围及开发利用强度。

（二）做好文物价值评估，划定不同等级保护范围，控制开发强度

开展文物普查与分类，建立文物目录与数据库。要对文物资源进行全面检测与鉴定，了解数量、类型与分布情况，为价值评估提供详实基础。

制定科学的文物价值评估标准与体系。要从历史价值、艺术价值、科学价值等方面制定评估标准，量化地对不同文物进行评分与等级评定。

聘请相关专家对不同文物进行评估。要组织历史学家、考古学家、艺术学者等专家对文物资源进行评估，确定各文物的价值等级。评估结果要经过严密的论证与咨询。

根据评估结果划定不同的保护级别与开发利用范围。一级保护文物要指定比较大的保护范围与低强度利用；三级文物可允许适度商业化开发，但不得损害其基本特征。

制定相应级别的保护措施与管理办法。一级文物要确定相对封闭的管理，限制大量游客进入；三级文物可以对外开放，但要指定固定开放时间与参观路线。

对高保护级别的文物，要实施重点监测与维护。要加强安防设施建设，采取科技手段对环境与文物本体进行实时监测，定期开展维修与维护工作。

加强规划与措施的执行监督。各级政府文物主管部门要定期检查保护措施与管理办法的执行情况，对不规范行为要进行纠正与惩处。

文物价值评估与分级保护是加强管理的基础。要制定科学的评估体系与标准，组织专家评估确定等级，划定不同保护范围与开发强度，要加强监督检查，严格执行，这是实施分级保护的关键。高价值文物要指定高保

护级别与较小开发范围，低级文物可以适度利用，但也要防止过度商业化，从而实现文物可持续发展。

（三）文物利用要以保护为前提，避免过度商业化开发与利用

文物的开发利用必须以保护为前提，利用方式和强度不得损害其历史文化价值。要避免将文物过度商业化，防止它们沦为商业开发的工具。合理的利用可以增加社会公众的文化享受，但开发收益主要应用于文物本身的保护与研究。

科学合理的保护规划是加强文物保护的基础，要围绕保护对象、范围、级别等全面系统地制定规划。规划要建立在普查与评估的基础上，分区划定不同保护级别，严格控制开发强度与范围。规划要兼顾保护与研究利用，规范商业化开发，防止过度利用。各地在制定规划时要考虑实际情况，明确保护重点，切实加强对高价值文物的保护。只有科学制定并严格执行规划，才能真正实现文物可持续利用。

#### 四、加大资金投入，改善文物保护条件

（一）国家要加大对文物保护事业的财政投入，保障保护资金需求

国家加大对文物保护事业的财政投入，保障保护资金需求，主要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

加大文物保护项目的财政拨款力度。要将文物保护项目列入国家重大文化产业项目，给予重点支持。要按照文物保护的实际需求，增加资金拨款比例和数额，确保资金供给。

增加对文物保护机构的财政补助。要加大对博物馆、文物保护研究机构以及文物保护区等的财政补贴，支持其文物保护业务的开展与发展。

实施文物保护税收优惠政策。可以对从事文物保护及相关产业的企业实施税收减免政策，减轻其税收负担。也可以对投资建设或维修文物保护项目等的企业给予税收优惠。

对入选世界遗产和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实施重点保护工程项目。要加大资金投入，改善其基础设施建设与文物维护保养，切实加强全面保护。

加强文物保护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入。要增加对文物仓储、展示与研究设施、监测与安防系统以及文物修复中心等的建设资金，改善文物保护基础条件。

加强对文物保护规划和标准建设的资助。要支持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开展文物普查、分类与评估，制定科学合理的保护规划，提高保护的针对性与有效性。

加大财政投入是保障文物保护工作开展的基础，国家要从项目资金、机构补助、税收优惠、基础设施等方面加大力度，持续增加资金支持。稳定的资金投入可以

确保文物保护事业长期顺利发展。资金使用也要加强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发挥资金效益,为文物资源保护提供坚强保证。

(二)鼓励社会资本投入文物保护,采取 BOT、PPP 等模式,实现多元化投入

出台相关政策,放开市场准入限制,吸引社会资本进入文物保护领域。可以对投资文物保护项目的社会资本给予税收优惠等政策支持。

采取 BOT (Build-Operate-Transfer) 模式,由社会资本出资新建或维修文物保护项目,在一定期限内负责运营,期满移交给政府。这可以减轻政府财政负担,吸引社会资金流入。

采取 PPP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模式,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共同出资、建设和管理文物保护项目。这种合作模式可以实现资源共享,风险共担,发挥双方优势。

吸引社会捐赠和社会基金会等社会组织参与文物保护。这些社会组织可以为文物保护项目和基地提供资助,共同开展文物保护宣传与活动。

鼓励企业采取企业社会责任行动,投入文物保护事业。政府也可以促进企业与文物保护部门和机构的合作,支持企业参与到文物保护中来。

开展文物保护预算外资金的社会筹资活动,通过天使投资、众筹等方式筹集社会资金,投入到文物保护关键环节和项目中。

(三)建立文物保护基金,通过捐赠、票务收入等方式筹集保护资金

政府要积极主导建立文物保护基金,出台相关管理办法和政策,明确基金的运作机制与用途。基金要专门用于文物保护工作,增强资金使用的定向性。

开展社会捐赠活动,吸引社会各界给予捐助。可以面向社会公众、企业、基金会等开展捐赠活动,为基金筹集资金。捐赠方可以指定资助具体的文物保护项目或基地。

博物馆可以按照一定比例提取门票收入等文物项目的营业收入,划拨到文物保护基金。这部分资金要主要用于博物馆所管辖文物的保护与管理工作。

对参加文物保护基金会员计划的个人和企业,可以提供定期会费减免门票等形式的优惠。会费收入要全部纳入基金运作资金中,作为基金的重要来源之一。

开展基金募捐活动,通过电视、网络等媒体发出募捐信息,号召社会各界给予资助与捐款。可以对捐赠超过一定数额者给予嘉奖与公开表彰。

鼓励地方政府、企事业单位拨付部分资金投入文物

保护基金。对基金的资助可以在以后直接从基金中申请资助相应的本地区文物保护项目。

对基金的运作收益,要及时用于文物保护工作,确保资金得到高效使用。要加强对基金的监督管理,制定资金管理方法与使用方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要积极主导建立文物保护基金,并采取多渠道筹集资金,通过社会捐赠、门票收入划拨、会费收入、募捐活动等方式为基金注入资金。基金应加强自身建设与管理,确保资金用于文物保护工作,发挥资金效益。作为社会各界参与文物保护的重要平台,文物保护基金应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广泛动员社会资源,促进文物资源的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四)采用科技手段监测文物状态,加强对文物的防灾减灾措施,改善保护条件

加强对文物环境与状态的监测,采用科技手段实施智能监控。要加强对文物的防灾减灾工作,为文物建立各种防护设施,减少各种灾害发生的概率与损失。要改善文物仓储与展示条件,加强文物治理。

资金投入是保证文物保护工作顺利开展的基础保障。要广泛调动社会各方资金,实现财政资金与社会资本的有效结合。除国家财政外,还要发挥社会资本的作用,采取多渠道筹资方式。要加强资金使用监管,确保资金投入文物保护主要领域。还要加大技术投入,采用先进技术手段加强监测与管理,不断提高保护水平与防灾减灾能力。资金投入要与管理水平提高相对应,切实改善保护条件,为文物安全运行提供坚实保障。

### 结语

文物资源保护需要社会各界的共同参与努力。各地要切实加强文物保护理念的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的文物保护意识。要进一步完善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建立健全保护管理制度和责任体系。要科学合理地制定文物保护规划,控制开发强度,防止过度商业化利用。要加大资金投入,采取多渠道筹资方式,改善保护设施与条件。只有做好上述工作,不断提高保护与管理水平,才能切实保护文物资源,传承历史文化,服务社会发展。

### 参考文献

- [1] 义培红. 试析文物保护与利用中问题的优化策略[J]. 青春岁月, 2022(19): 26-28.
- [2] 刘雁, 付强. 文物保护与利用中的问题与对策研究[J]. 文化产业, 2022(09): 122-124.
- [3] 王述全. 浅析文物保护与利用存在的问题及解决策略[J]. 文物鉴定与鉴赏, 2020(03): 68-71.
- [4] 霍佳敏. 从文物资源的社会经济价值看文物保护与利用问题[J]. 法制与社会, 2016(17): 92-93.